

2024年



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与市监委派出大涌镇监察组合署办公，加挂审计办公室牌子）承担镇党的纪律检查、监察等工作。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负责本镇及所属单位财政财务收支、经济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以及内部管理的领导人员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负责村（社区）领导班子和村（社区）领导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督促被审计单位落实审计发现问题整改。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办本级预算。

（二）本部门公务员编制6人，合同工3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预算	项目	2024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91.83	一、基本支出	171.38
一般公共预算	191.83	二、项目支出	20.45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二、财政专户拨款			
三、其他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191.83	本年支出合计	191.83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六、结转下年	
收入合计	191.83	支出总计	191.83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项目	2024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91.83
一般公共预算	191.83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二、财政专户拨款	
教育收费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91.83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收入合计	191.83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项目	2024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71.38
工资福利支出	171.38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	20.45
日常运转类项目	2.45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18.00
其他类项目	
科技研发类项目	
基本建设类项目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信息化运维类	
专项业务类项目	
因公出国（境）项目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191.83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出总计	191.83

表4

财政拨款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预算	项目	2024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1.83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1.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社会保障基金预算		四、社会保障基金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91.83	本年支出合计	191.83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1.83	171.38	20.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34	138.89	20.45
20108	审计事务	18.00		18.00
2010804	审计业务	18.00		18.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1.34	138.89	2.45
2011101	行政运行	138.89	138.8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45		2.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5	17.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5	17.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96	11.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5.98	5.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4	1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4	1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4	14.54	

备注：支出科目根据每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书更新。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24年预算
合计		171.38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63.8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17.3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51.94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28.44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6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98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4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1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14.54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29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55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64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0.3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0.25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5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86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24年预算
合计		20.45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0.5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0.5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5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0.45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18.0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5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1.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表8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
行政经费	3.89
“三公”经费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支出	

备注：

- 1、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9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10

2024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301]工资福利支出	163.83	163.83	163.8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55	7.55	7.55					
合计	171.38	171.38	171.38					



表11

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涌镇纪检监察办公室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内部审计工作经费	18.00	18.00	18.00						通过对镇属各单位、企业、村（社区）的资产负债和财务收支情况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及其有关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揭示各单位、企业、村（社区）在资金管理使用、制度建设以及政策执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规范管理、保证国有资产的安全。通过对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的审计，揭示和反映投资项目建设各环节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分析原因，及时提出意见、建议，督促建设单位和参建单位规范建设行为、加强项目管理，促进工程规范、有序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通过审计促使广大干部增强遵纪守法和廉洁自律的意识，推进廉政建设。
廉政家园宣传经费	0.45	0.45	0.45						以“勇于自我革命，永葆先进纯洁”为主题，以党员领导干部为重点，教育引导全镇党员干部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强化党章党规党纪意识，发扬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继续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以转作风、再出发、开新局之勇气决心，凝心聚力、敢拼善赢，奋力在新征程上再创大涌新辉煌。
纪检监察办案经费	1.00	1.00	1.00						履行关于印发《中共中山市大涌镇委员会、中山市大涌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中对纪检监察办公室规定的职能和职能，完成年内纪检监察工作任务。
纪检监察办案设备购置费	1.00	1.00	1.00						满足办案工作需求，落实市纪委相关保密要求，确保工作人员办公设备合理分配。
合计	20.45	20.45	20.45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91.83万元，比上年减少42.41万元，下降18.11%，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支出预算191.83万元，比上年减少42.41万元，下降18.11%，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89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办公费1.64万元，印刷费0.30万元，邮电费0.25万元，租赁费0.5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2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采购预算安排19.2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25万元，主要是购买复印纸0.25万元、购买办公设备1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8万元，主要是审计服务费18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原值27.81万元，累计折旧16.74万元，净值：11.07万元。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24年，本部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对列入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进行预算绩效评价，其中，项目4个，涉及金额20.45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

七、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了方便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要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析，格式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累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由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的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证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合计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